

证券代码：301192

证券简称：泰祥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1

**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金星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等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6）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5）。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07）。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改进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降低资金使用成本，更好地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30 日